

台灣義民爺信仰 與文化觀光

● 劉鳳錦、林本炫、劉煥雲 主編 ●



台灣義民爺信仰與文化觀光

劉鳳錦、林本炫、劉煥雲 主編



客家委員會補助出版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台灣義民爺信仰與文化觀光 / 劉鳳錦、林本炫、
劉煥雲主編—初版—苗栗市：聯合大學出版；
苗栗縣三灣鄉：桂冠發行：2013.10
288面：23×17（公分）

ISBN 978-986-03-8533-5 （平裝）

1.客家 2.民間信仰 3.文化觀光

536.211

102021495

客家委員會補助出版

台灣義民爺信仰與文化觀光

主編—劉鳳錦、林本炫、劉煥雲

作者—范明煥等

出版—國立聯合大學

地址——36003苗栗縣苗栗市南勢里聯大1號

電話——037-381-889（客家研究學院）傳真——037-331-165

發行—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35241 苗栗縣三灣鄉中山路2號

電話——037-832-001 傳真——037-832-061

郵政劃撥——01045792 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Email——laia.s.laureat@msa.hinet.net

法律顧問—端正法律事務所 / 永然聯合法律事務所

總經銷—聯合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231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235巷6弄6號

電話——02-2917-8022

本書由國立聯合大學與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出版發行，著作財產權人國立聯合大學擁有一切權利，欲利用本書全部或部份權利者，須徵求著作財產權人同意。

978-986-03-8533-5

初版一刷——2013年10月

本書若有缺頁、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調換

定價——新台幣350元

蕭新煌教授序

在多樣的族群文化特色或符號當中，宗教信仰當是最源遠流長，也最影響深刻的族群文化認同標誌。對台灣的客家族群而言，其宗教信仰的眾神當中，除三山國王、三官大帝、五穀農神外，恐怕就算是義民爺了。義民信仰也變了客家文化的一種認同和符碼。

隨著義民信仰認同而來的便是客家人那種「保家衛鄉」的集體社區意識，以及「慷慨赴義」的節義氣慨。雖然，過去在「台灣集體意識」的主流論述之外，有將客家義民貶為「保皇」的反動保守力量錯誤旁支論點，但經客家運動的撥亂反正之後，「義民信仰」的正名終於還給客家文化一個公道。

這本書由國立聯合大學客家研究學院劉鳳錦、林本炫、劉煥雲三位教授主編，共收集11篇與台灣客家義民信仰在新竹、苗栗、南投、屏東，甚至台北的神格、祭祀儀式、廟宇發展、族群意義，以及與文化觀、古蹟活化的相關議題。地域跨越南、北客，主旨包括神廟、信仰、祭典儀式、觀光和古蹟，可謂多采多姿，話題十足；堪謂近年有關台灣客家義民信仰研究的一本有意義的好書。

編者對書名加上「文化觀光」字樣，也做了必要的說明，在我看來，他們是想把義民爺和義民廟從野鬼和陰廟的狹隘認知和片面定位，提升為較寬廣的族群文化特色和較全面的族群信仰象徵，企圖將義民廟從負到正、從陰到陽的再次定位；其族群用心值得肯定，其文化構想也值得鼓勵。我相信這本新書對台灣客家地區文化特色的推廣會有所幫助。

編、作者簡介

林本炫 國立聯合大學客家研究學院文化觀光產業學系教授兼主任

吳煬和 美和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范明煥 明新科技大學通識中心兼任講師

涂金榮 國立聯合大學客家研究學院客家語言與傳播研究所助理教授

張正田 崇右技術學院休閒事業經營系兼任助理教授

曾喜城 美和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兼客家社區研究中心主任

黃世明 國立聯合大學客家研究學院經濟與社會研究所教授

黃尚燿 國立聯合大學退休助理教授

葉倫會 海關博物館首任館長，臺灣省城隍廟學術講座主持人

劉鳳錦 國立聯合大學客家研究學院院長

劉煥雲 國立聯合大學客家研究學院文化觀光產業學系副教授

羅秋珍 屏東美和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講師

羅烈師 國立交通大學客家文化學院人文社會系副教授

（依作者姓氏筆劃排序）

出版說明

出版這樣一本專書的構想，其實已經醞釀了很久。從1988年12月客家人發起「還我母語」運動以來，「義民爺」成為客家人的精神象徵。義民爺奮勇保衛家園、慷慨赴義的史蹟，曾經在錯誤的史觀之下，讓義民爺淪為護衛政權、打壓「民族革命」的打手。所幸，經過客家人士的發聲，以及越來越多的學術研究，從更多的史料、不同的角度，探討客家義民爺的歷史事蹟、文化意涵以及宗教上的神格。

作為國內三所客家學院之一，聯合大學客家研究學院自成立以來，對義民爺的議題也持續保持關心。眾所周知，義民廟分佈全台，而以新竹縣新埔鎮枋寮地區的褒忠亭義民廟最為著名。苗栗縣主祀、副祀義民爺的廟宇有七座，其中苗栗義民廟和新竹義民廟一樣，也都有收埋林爽文事件中戰死義民遺骸的「義塚」，但苗栗義民廟長期以來卻較少受到注意和研究。聯合大學客家研究學院成立以來，就有多位院內教師從事義民爺信仰的研究，尤其是著手研究苗栗縣的義民爺信仰。

民國101年上半年，驚聞位處苗栗市火車站附近的苗栗義民廟後方的義塚，因為地主準備開發土地，意欲將義塚遷走，而縣政府稍早已將義塚指定為古蹟，以文資法規定不得遷移古蹟，陷入僵局中。一時之間，苗栗的重要古蹟義塚有被破壞的可能。聯合大學客家研究學院和院內教師，分別以學院名義和教師個人名義，參與連署搶救義塚，同時不斷和相關部門聯繫，並且在五月間決定舉辦「義民信仰與文化觀光」學術研討會，透過學術研究方式，讓各界瞭解苗栗義民廟和義塚的歷史意義，提升對苗栗義民廟和義塚的重視。

研討會的名稱之所以定為「義民信仰與文化觀光」，乃是因為長期以來，由於不瞭解義塚和義民爺的歷史意義，仍有不少人將苗栗義民廟當成陰廟，將苗栗義塚當成和萬善爺、有應公一樣，孤魂野鬼一般的古墳。此所以擁有苗栗義塚所在土地所有權的地主，於開發土地

時，堅持要將義塚移走的理由。其實，在許多著名的觀光城市，市區內的景點並存著具有歷史意義的古墓，是很常見的事情，一點也不會妨礙觀光的發展，甚至於有助於文化觀光的發展。譬如在波士頓市區內，教堂周邊就是十七世紀的墓塚，而周圍就是住家。紐約曼哈頓市區內也有教堂旁邊就是墓塚，而舊金山金門大橋旁邊也是一大片墓園。我們的想法是，如果能夠透過學術研究凸顯歷史意義，並且搭配適當的規劃，和歷史事件有關的義塚只會增添城市的文化厚度，而不是構成發展的障礙。並且，唯有透過適當的規劃，將古蹟活化，賦予周邊的空間歷史感，附近民眾自然不會感覺陰森，不會覺得和義塚為鄰是一件倒楣的事情。

此所以去年六月的研討會定名為「義民信仰與文化觀光」的理由。這本書裡所收錄的，就是去年「義民信仰與文化觀光」研討會中所發表的十一篇論文，由作者根據會中評論人的意見修改後集結出版。在地理範圍方面，這十一篇論文涵蓋了新竹、苗栗、屏東、南投以及臺北的義民信仰，比較可惜的是未能找到適當的人選撰寫花東地區義民信仰的情形。其中，葉倫會先生的文章，雖然並非以學術論文的方式呈現，但都是第一手的資料和觀察，我們覺得能夠把臺北客家義民祭的情況適當紀錄下來，並和其他地區的義民信仰相互比較，也是很重要的，所以用「特別企畫」的名稱收錄進來。如前所述，除了學術研究之外，我們希望將苗栗義塚附近的空間活化，所以請涂金榮教授撰寫一篇屬於規劃性質的文章，也加以收錄進來。

苗栗義塚的危機雖然暫時解除，但對於義民爺信仰的認識和觀念仍有待加強，古蹟保存和古蹟空間的活化也有待努力，希望這本書的出版，能夠對此有所貢獻。

劉鳳錦、林本炫、劉煥雲

謹誌

2013年10月31日

目 錄

研究論文

蕭新煌教授序

——蕭新煌 I

出版說明

——劉鳳錦、林本炫、劉煥雲 III

神乎？鬼乎？論義民爺神格的變遷

——范明煥 1

非均質的祭典區：

枋寮義民廟枋寮聯庄領調名單分析

——羅烈師 21

臺灣客家義民爺崇祀之文化意涵研究：

以苗栗縣為例

——劉煥雲 35

苗栗地區義民爺信仰的研究

——黃尚燿 73

被遺忘的大清與苗栗「英雄」：

程峻、壽同春、鍾瑞生與苗栗義民軍

——張正田 89

苗栗義民廟的廟產與廟宇發展

——林本炫 121

南投縣的義民信仰：
義民信仰對文化觀光的心靈加持與產業加值
——黃世明 155

內埔忠勇公民間信仰之研究
——曾喜城、羅秋珍 181

六堆義民信仰與族群意識建構
——吳煬和 205

苗栗義塚古蹟活化策略
——涂金榮 225

特別企畫

義民祭典在台北
——葉倫會 239

神乎？鬼乎？
論義民爺神格的變遷



神乎？鬼乎？ 論義民爺神格的變遷

范明煥^❶

義民爺到底是神是鬼？是一個長期爭執的問題，本文從成為陽神之要件及世俗對神鬼之區隔切入，來說明義民爺是神非鬼；更以新埔枋寮義民廟的善於經營與行銷而逐步將義民爺推向陽神的最高峰，其成因為何，最後再作一結論。

關鍵詞：義民爺、神格、陽神、陰廟、無人承受、無主孤魂

❶ 本文作者係明新科技大學通識中心兼任講師。本文曾在國立聯合大學客家研究學院舉辦之「二〇一二台灣義民信仰與文化觀光學術研討會」宣讀（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論文題目為「神乎？鬼乎？論客家義民爺神格的變遷」。

壹、前言

義民爺信仰是臺灣本土形成的一種民間信仰，而且無分閩、粵族群，全臺不分東、西、南、北、中所在都有，其形成的原因總不外乎清代歷次民變如朱一貴事件、林爽文事件、戴潮春事件等為保鄉衛土而犧牲生命的義民，民眾為之收拾枯骨，合葬一處，並為之建廟供奉，全臺供奉義民爺之廟宇近70座，像是朱一貴事件（1721）所建立之竹田忠義亭、西港向忠亭；林爽文事件（1786-1788）建立的林口褒忠亭、新埔義民廟、新埔義勇廟、苗栗義民廟、彰化埔心忠勇廟、北港義民廟、土庫義雲宮、嘉義勇士廟、嘉義忠義十九公、嘉義昭忠祠、臺南府城義民祠、竹山旌義亭、佳里義民亭等20座義民廟，還有張丙事件（1832）建立的白河義民廟、內門紫竹寺義民亭及戴潮春事件（1862）所建有芬園義民廟、嘉義義民塔、斗六萬人墩塚、新埔義民廟附塚、北港義民廟附塚、屏東義祠亭等閩、客莊皆有之20餘座義民爺信仰之起源廟。^②

在這20餘座義民起源廟中，至目前為止，唯有新竹新埔枋寮義民廟是被信眾認知為陽神陽廟的，奇怪的是同鎮同樣是為林爽文事件而犧牲生命的義民北路軍，只因葬在新埔國小原址之荒塚，建廟後稱義勇廟，但新埔在地人對義勇廟的義民爺之觀點卻是與枋寮義民廟的陽神義民爺有大大不同，他們稱義勇廟的義民爺是「義民爺打幫有應公，有應公打幫義民爺」，^③顯然這裡的義民爺與有應公是很難切割的，有應公者在客家人的傳統觀念裡，其實就是「無人承受」（即無子孫後裔祭拜者）的無主孤魂，當然是視之為陰廟，還有什麼神格可言？既然是同一件事、也同樣是新埔地區出身的義民爺，神格何以有陰陽之隔。

還有同樣是犧牲於林爽文事件的苗栗地區客籍義民爺，埋骨建廟於苗栗市北苗里義民街一巷三十九號，當地人亦稱「義民廟」，

② 江金瑞，〈義民爺信仰之形成與分佈〉，明新科技大學主辦之「義民祭文化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新竹：新豐，2005年9月），頁37-38。

③ 林柏燕，《新埔鎮誌》（新埔：新埔鎮公所，1997年7月），頁393。

問題是在當地民眾的傳統認知裡，北苗的義民廟一直是被認定為陰廟，小孩通常是被父母尊長告誡，無事不要隨便到該地玩耍，^④同屬客家，同樣為相同事件犧牲，何以仍然被視為陰廟；而竹塹地區的泉州裔福老人把在林爽文事件中犧牲的福老籍義民爺葬在竹塹城大眾廟中，與有應公並無多大差別，是否因與漳州的林爽文或其部將，同屬福老語系而不願張揚，所以其低調處理可以理解，同樣的全臺所有福老人所建義民廟皆被視為陰廟，其道理亦可清楚瞭解。

所以綜合以上所述，全臺義民爺到底是鬼？是神？成為長期以來爭議性相當高的問題，而且何以全臺僅有新埔枋寮義民廟是陽廟陽神，本文擬就一般靈魂崇拜由人鬼到成為神明的條件來看義民爺由祖成神的原因，也從民間習俗來證明義民爺的神格界定，再從新埔枋寮義民廟領導者高明的經營與行銷義民爺與義民廟，一方面吸納地方菁英與庶民大眾的認同與熱烈參與，一方面透過祭典與造神運動將義民爺由乾隆53年（1788）的「義友」到九獻禮的義民爺，可看出義民爺一路由人鬼、祖靈到陽神，其神格的變遷是如何變化，最後再作一結論。

貳、由鬼到神、由祖成神——談義民爺神格的形成

在漢民族傳統思想中混雜有儒教、道教、佛教的綜合思想，所以把生與死看作一回事，換言之，在現世中的機關、制度、文化、道德等社會狀態，以及人民的生活行動與思想，在陰間也照樣都有，所以人一旦死亡之後，基於靈魂不滅原則，他的靈魂就會離開陽間，進入陰曹，繼續過和人間完全相同的生活方式，所以子孫有「視死如生」侍奉祖先的義務，必須祭拜祖先，提供豐盛祭品及冥幣和庫錢的義務，那些無人祭拜的亡靈就會在陰間挨餓受凍，成為「無人承受」（無祀）的孤魂野鬼，而危害人間，這就是漢族的祖先崇拜思想。^⑤

④ 根據黃卓權老師口述。

⑤ 鈴木清一郎著、馮作民譯，《增訂臺灣舊慣習俗信仰》（臺北：眾文圖書，1989年11月），頁7。

基於祖先崇拜之思想，所以家中有親人往生後其亡靈先要經過七七四十九天的奉飯與作齋（作功德）階段，這時亡者名字尚未能書寫於祖宗牌位之上，只能以香籃代替，如此再經過三年逢年過節提前一天以煮好飯菜之祭拜後才可「洽火」（將亡者名字書寫於大牌之上，將香籃燒掉），從此往生亡靈正式升格成為「祖靈」，也叫「家神」或「阿公婆」，永世享受子孫的血食祭祀，但基本上家神仍被歸類於陰神，所以傳統的客家人才會說「家神透外鬼」、「阿公婆庇佑人沒有，作躁人就有」的話語。

除祖先崇拜外，漢民族還有一種綜合自然崇拜與靈魂崇拜而成的「神祇信仰」，自然崇拜的對象包含天、地、日、月、星、辰、風、雨、雲、雷、山、川、海、瀆…等，即周禮所稱天神地祇；靈魂崇拜起因為中國人一向認為人雖死，靈魂卻不滅而永遠在天地間逍遙，其氣力雄大者，一如自然精氣而有影響世人的力量，而稱為人鬼。^⑥崇拜人鬼之觀念成為靈魂崇拜，靈魂崇拜又再分為前述的祖先崇拜（也稱祖靈崇拜）、神祇信仰（亦稱神靈崇拜）與有應公、萬善爺、大眾爺、水流公…等無主孤魂或意外死亡者的亡靈崇拜。^⑦

人死曰鬼，有後代子孫的人鬼成為祖靈或私人的家神，在正廳或祠堂朝夕接受子孫的祭拜或血食。人鬼而要神格化成為神明受萬民崇拜的對象，則有一定的條件；按周代的標準，若要成為神明，坐享祭祀的條件有五，禮記祭法篇記載如下：

夫聖王之制祭祀也，法施於民則祀之，以死勤事則祀之，以勞定國則祀之，能禦大菑則祀之，能捍大患則祀之。^⑧

以周代「法施於民、以死勤事、以勞定國、能禦大菑、能捍大患」的標準來看，即令是以今日標準來檢驗亦不致太過嚴格，所以若以此來檢視全臺義民爺之神格，他們都是為保鄉衛土而犧牲生

⑥ 陳金田譯，《臺灣私法》，（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頁173。

⑦ 福田增太郎，《臺灣宗教論集》，（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90年），頁96-97。

⑧ 高明譯注，《大戴禮記今註今譯》，（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4），頁91。

命，正符合「以死勤事」及「能捍大患」兩種標準，對地方家國有重大貢獻，當然是應配享血食的正神陽神。

周代之後，後代不斷的有成為陽神之新條件加入，例如生前有善行或異能者，特別飛昇（或昇天）到天上神國，受到最高神格的玉皇上帝任命而獲得神格，則成為人格神，其祭日通常有生誕日和飛昇日。⁹這是由玉皇上帝冊封的陽神，通常神名前會加玉封二字，像是三官、灶王爺等。

既然傳說中玉皇大帝可以以封神，所以人間皇帝也不甘寂寞，歷朝歷代紛紛封起神來，像是明崇禎皇帝聽信道士之建議，冊封三官為大帝，其中最顯著的例子是媽祖，最早之封諡是宋徽宗宣和四年（1122）賜廟號「順濟」，到清康熙帝時因平臺之功而晉昇為女神最高級之天后，所以凡經人皇冊封過者，那怕僅僅是廟號，亦可獲得陽神資格。所以若以此標準衡量，則全臺義民爺皆受過清帝廟號之冊封，如「褒忠、懷忠、向忠、旌義」等皆可為陽神條件。

此外，中國傳統社會早已建立一套成陽神之系統，凡生前忠良、孝悌、有德行、有教養者亦可獲任命為神，在中央或地方建廟立祠祭祀，像是紀信、張睢陽、錢忠介（肅樂）、于忠肅（謙）、楊忠愍（繼盛）等，¹⁰對國家有功績之功臣及各種忠孝節義、名官及鄉賢等歷代亦會被尊奉為神，以此要件而言，全臺義民爺皆可為神。

還有一種成為陽神之要件，即生前不一定有任何功績而亡後顯靈，或應驗人民祈願而化為神仙等，¹¹有名的這類例子如文昌帝君張亞子與廣澤尊王郭乾，若以此標準，義民爺有許多死後顯靈之事跡，當然要被尊為陽神。

重新檢視上述義民爺的由鬼到神，其神格形成的成因時，義民爺最少有「人皇的封贈廟號」、「有保鄉衛土的忠良德行」及「死後有許多靈顯事跡」等三個成為陽神的要件，其實，只要擁有其中一個要件就可成為陽神，所以全臺之義民爺皆應是陽神，可惜許多

⁹ 增田福太郎，《臺灣宗教論集》（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2001），頁94。

¹⁰ 增田福太郎，《臺灣宗教論集》（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2001），頁95。

¹¹ 陳金田譯，《臺灣私法》（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頁174。